

猎家

2

锐利◎著

东方玄幻小说十大经典之作

强盛的大宋王朝因一位现代时空旅行者——
无赖少年莫启哲的出现而被重新改变了历史……

湖北人民出版社
Hubei People's Press

猎杀



锐利
◎
著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猎宋/锐利著. —北京:文化艺术出版社, 2006. 5

ISBN 7-5039-2985-5

I. 猎… II. 锐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39978 号

猎 宋

著 者 锐 利

责任编辑 郑向前

装帧设计 门乃婷

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

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

网 址 www.whyscba.com

电子邮箱 whysbooks@263.net

电 话 (010)64813345 64813346(总编室)

(010)64813384 64813385(发行部)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汉唐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06 年 6 月第 1 版

200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710 × 1000 毫米 1/16

印 张 64

字 数 1000 千字

书 号 ISBN 7-5039-2985-5/I·1374

定 价 80.00 元

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,随时调换。



混混少年莫启哲借时空旅行巧回宋朝，他以其超卓的无赖本性与无所不用的阴险招数游戏于金宋两国之间。

他不学无术却好运连连，更以远超当代的见识，在冷兵器时代制造出了原始的火器，从而使他拥有了一支天下无敌的军队。

他是一位无赖的首领，领着一群无赖的部下，用违背世俗礼义卑鄙无耻的手段击败了乱世中一个个强大的对手，从而一步步走上权力的巅峰……

是他在战场上使名将失色。

是他改变了身边每一个人的命运。

是他以另一种形式重新改写了宋朝的历史。

他不学无术却又诡计百出。

在对手眼里，他是一个十足的流氓无赖。

在敌人眼里，天下最卑鄙无耻的人莫过于他。

而在兄弟的眼里，他就是一个可以给他们无限自由和快乐的圣人！

他便是天下第一“无耻之徒”——莫启哲！



最卑鄙无赖的统帅



莫启哲

从来不以传统思维作战，想出的计策能有多无耻就有多无耻，但他的行动从来都是屡试不爽，攻无不克。叫敌人恨其入骨也怕其入骨！

最悲惨的皇帝



楚帝张邦昌

借投降金国而在汴梁被立为楚国的伪帝，但却遇上莫启哲这个大克星，称帝不过半月就被括光家财，再几日，连所住的皇宫也成了莫启哲的行宫。无皇宫可住，还时常要受莫启哲部下的威胁，终被铁蹄践踏而死！

最悲情的皇帝



宋帝赵构

靖康之耻后，逃往临安建立南宋。但金国却紧追不放，虽有大将宗泽、韩世昌之流，但却遇上了灾星莫启哲，不仅被打得落花流水，更在被虏之时惨被阉割，从此不能人道。更为了逃出敌营，被逼钻狗洞，化装成女人。

最郁闷的将军



金兀术

在与莫启哲开战之始便与杨再兴对上了！而每次遇上杨再兴便被打得落荒而逃，最惨的却是每次杨再兴都要追他几百里地，至少要向他身上射几箭。虽然每次都能侥幸逃脱，但他却不能不长叹——我与杨再兴一定是前世有大仇，要不怎么老是盯着我不放。

最幸运的公主



赵香宁

美丽绝伦，性情刚烈熟知大义。北宋被灭，在城中未及逃出，却遇上了无赖莫启哲，从此让莫启哲死心踏地爱上自己，也成了莫启哲唯一的克星。

最勇猛的将军



杨再兴

一杆亮银枪在校场之上连胜十八员大将而得莫启哲赏识。在战场上让金将闻风丧胆，数次千里追杀金兀术，而金将却无人能与其匹敌。

最佳的军师



萧仲恭

与莫启哲臭味相投，能想出最阴却最有效的计策。也是莫启哲最欣赏和最信任的部将！

最郁闷的太子



西夏太子李佑仁

最不该的是他是香宁公主的未婚夫，因此而成了莫启哲的情敌。所以自一入中原便被莫启哲的大军所扮的强盗抢个精光，与部下走失后更巧遇莫启哲而被扒光了身上唯一一件盔甲，光着身子走入市集，更惨的却是被杨再兴剃光身上所有的毛，更在头顶烙上几个戒巴。

猎杀

人物简介



耶律玉哥

与莫启哲一起的奴隶兄弟，对莫启哲信若神明，从无二心。为人虽毫无心计，但也官至上将。



木合它尔

骠骑军统领，性情耿直，勇猛异常，有骠骑军第一猛将之称。



曹天峰

骠骑军统领，莫启哲得力大将，更是杨再兴的大舅子。在与另一员大将木合它尔力擒宋帝赵构时，不小心让赵构成了阉人！



宗泽

宋国名将，岳飞的恩师。其人极善用兵，但无奈遇上了无赖莫启哲，屡次被其诡计所害，甚至被其骗擒。



韩世忠

宋国名将，其人用兵如神，但却因运气不佳被莫启哲大败于临安城外。使得宋国一蹶不振，无人再敢与莫启哲相战。



完颜宗望

金国都元帅，一手提拔起莫启哲，恨金国皇帝完颜吴乞买夺其帝位，深有反心。但壮志未酬，却被暗箭射杀，以至于让莫启哲得到都元帅之位。



完颜宗翰

金国副元帅，与完颜宗望有间隙，致使让莫启哲有机可趁，其对莫启哲恨之入骨，但却屡次被莫启哲玩弄于股掌之间。



玲珑

莫启哲的妻子，绝世美女，蒙古公主，强悍，莫启哲被强逼嫁给她。因此时常与香宁公主争夫。



方春风

方腊之女，明教教主。武功高强，数次于万军中擒获莫启哲，却无法抗拒莫启哲无赖的手段，终也因此爱上了莫启哲。



完颜吴乞卖

金国皇帝，后来亲自领兵征讨莫启哲，却被莫启哲打得大败而逃。更被莫启哲追杀数千里，一直从燕京逃过鸭绿江，终于筋疲力尽被莫启哲斩杀。



韩企先

驃骑军大将，其人足智多谋，勇猛异常。极受莫启哲倚重。



汪伯彦

南宋大臣，主和派代表人物。贪生怕死之辈。



秦桧

大宋第一奸臣。靖康之乱时被擒至上京，后在莫启哲安排下救下赵构，成为莫启哲安排于南宋的一颗棋子！



第一章/深入敌军 001

莫启哲硬着头皮跟着那副将来到了宗泽的帐内。这两人虽然打过仗，可那都是远距离的相处，面对面的相遇还是头一次，只要莫启哲不承认，宗泽也就认不出来他。更何况宗泽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，当日那个跨下骏马身穿麒麟铠，威风六十四面的莫大将军，今日竟会破衣烂鞋地站在他面前，对着自己一脸的干笑。

第二章/绍兴和谈 016

莫启哲摸了摸鼻子，想到哈迷蚩跑到宋营来议和，说明完颜宗翰就在附近，不知道他现在在哪里。既然要议和，那就说明他是打了败仗了，要不然以他的脾气才不可能议和呢。

第三章/沈氏后人 029

莫启哲得意洋洋地在众将领的簇拥下穿街过巷，街上的老百姓看着这位金国大将军的样子，都暗暗好笑。原来，此时的莫启哲衣衫破烂，脚上套着一双不知从哪里捡来的还露出脚趾头的破鞋，跨下一匹高头大马，被一群衣甲鲜明的将军们拥着，这情形要多滑稽就有多滑稽。

第四章/三戏元帅 049

炮兵们把二十门最大的大炮对准了完颜宗翰的兵营，一齐点燃了引线，“轰隆”一声，大炮发出地动山摇的巨响，无数小炮子射了出去。这些小炮子在炮膛中被高温烤得发红，在夜空中向完颜宗翰的兵营飞去，像无数的小流星一样，在空中划出优美的弧线，煞是好看。

第五章/智戏宋使 054

莫启哲叹了口气，用“语重心长”的口气说道：“其实这议和就像是撒尿一样，议和之前憋得难受，就像被尿憋得生疼一样，要是能一口气放出来，那是最爽。议和要是能一口气议成，当然最好，可要是中间碰到了阻力，就像汪老兄这样放水放得不痛快，那可就难受了，是不是啊？汪老兄！”

第六章/如此战书 065

还有，告诉你完颜老蛋，明天正午时分，老子要和你在西城绝（决）战，不来的是狗娘养的，你娘要是狗你就别来。你不来这（则）已，来了老子包（保）准把你的蛋黄都给你打出来！他妈的，就这么写！不许写错了字，给那个完颜老蛋送去！

第七章/城西大集 076

莫启哲得意洋洋地看了一眼汪伯彦，心道：“你以为老子真是个混混吗？其实我读过的书相当不少，是个大大的才子！怎么样，随便拿出个典故来说，就把你小子给震住了吧！不服是不行地，这叫学问！”

第八章/城下血战 087

对宋国步兵来说，金国骑兵进攻时的马蹄声就像是狂风暴雨中的雷声，轰隆隆地震撼着他们每一个人的心。战场上的每一个宋兵心里都知道，要在无险可守的平地上以步兵对抗骑兵是极难的事，单靠勇气是没有用的，要面对着奔腾而来的铁甲骑兵，还需要使用智慧。

第九章/再擒宋帝 100

赵构听契丹兵这样喊可着急了，这不是要命嘛！他在马背上慌忙把龙袍脱下，顺手扔到了地上，只穿着内衣逃跑。契丹兵射来的羽箭从赵构耳边“嗖嗖”飞过，赵构的心都要从喉咙里被吓得跳出来了。

第十章/关门打狗 111

宗泽一楞，心中怒火腾的一下子就起来了，这个莫小狗，他是走到哪儿就把火放到哪儿啊，上次火烧临安把自己逼出了城，这次又放火烧营，他妈的，老夫抓不住他算他运气，要是抓住了他，一定要把这条小狗架在柴堆上烤了！

第十一章/宋金之战 129

原来，在刚才大战开始时，由于两军都是突然发现了对方，所以没来得及列阵便开始冲锋了。金军都为骑兵，虽然经过了长途跋涉才来到这里，但骑兵的突破力不可小视，一开始接战，金兵便如山洪倾泻般地冲入了宋军之中，随之而来的砍杀给宋军的前队带来了一片混乱。

第十二章/宗望之死 138

完颜宗望这一中箭落地，可把在场的金兵和契丹兵吓坏了，就连莫启哲都是脸色发绿，都元帅遇刺，这还了得！莫启哲深怕刺客再射一箭，自己运气虽好，却也不一定次次都能逢凶化吉，他就着下趴之势直接便滚鞍落马，往马后一藏，高声叫道：“快快，抓刺客啊！”

第十三章/武力夺权 149

在驃骑军切菜砍瓜般的屠杀中，除了少数几个悍将在临死前拉了个垫背的之外，其余的将军几乎都是在刚一反抗的时候就被砍死了，驃骑兵往往是五六对付一个手无寸铁的将领，那还有个不把人剁成肉泥的。

第十四章/骗擒宗泽 160

突然之间，莫启哲身旁的一员大将轮起狼牙棒向宗泽砸来，宗泽年纪虽大，可身手不弱于青年，身子向一仰，躲开了那棒。可那员大将却不收棒，继续下砸，“砰”的一声，战马哀鸣，这一棒竟把宗泽的战马击倒。

第十五章 无耻元帅 171

莫启哲一瞪眼睛，蛮不讲理地道：“就这么说定了，用你的小妹招揽色狼！你也不想想，咱们的军队乃虎狼之师，虎当然就是咱们这些人啦，有了虎当然也得有狼，所以招些色狼来是理所当然的！我意已决，不必再议啦！”

第十六章/流氓本色 184

不管什么东西，只要是被莫启哲抓到了手，除非他主动放开，否则想把他甩开，那纯粹是做梦。他摸着曹美媚的小手，心道：“好嫩啊，够滑溜儿！”他嘴上却道：“不像话，有本帅在此，本帅不让你离开，你就敢离开，这等于目无上官，该当何罪！”

第十七章/比武招亲 196

这黑甲骑士见罕德森强词夺理，把他满场的撒欢儿炫耀说成是为了自己好，还把自己比喻成狗，这口气如何咽得下去，把手中两柄黑漆漆的大铁锤子相互对撞，火星四溅。

第十八章/校场扬威 205

他这招力道使得极大，几乎把全身所有的力气都使出来了，本以为能砸罕德森一个脑浆迸裂，可万没想到罕德森轻易就躲了过去。他本要伤敌的双锤由于互撞，双手使出的力道互承，竟把两手的虎口同时震破，罕德森的脑浆没迸裂，反而变成了他双手鲜血迸流。

第十九章/将计就计 216

都说太监爱财，因为他们既不能娶妻生子，又不能参加科考，所以对财物往往比常人更加喜爱。可喜爱到变态的程度，估计找遍南宋一国，也就康屡一人了，竟不顾国家安危，拿救命的东西换钱。

第二十章/胜券在握 227

那带兵统领在衣襟上擦了擦满手的冷汗，拿出一份皇宫地图，想确定一下现在他们所处的方位。忽然，一个声音响了起来，黑夜中传来，特别的清楚，把宋兵们都吓了一跳，立时紧紧地贴着地面趴着，一动不敢动，一声不敢吱。



宗泽因为在临安和莫启哲仓促应战，以至在契丹兵众多的火器之下吃了大亏，这次和完颜宗翰对垒他详细地制定了作战计划。他以为既然莫启哲有大量的炮兵部队，那完颜宗翰也应该有不少才对，优秀的将领会从失败中吸取教训，他为了避免让金军火器发威，决定速战速决，命令全军三十余万一起上阵，集中优势兵力猛烈冲锋，用最快速度进攻，争取一次冲锋就攻到金军面前，减小与金兵本阵的实际距离，和金军混战，打人海战术，强迫金军跟宋军用传统的冷兵器方式作战，不能让金军的火器发挥出它的作用。

而金军方面的完颜宗翰可比莫启哲会打仗多了，他见宋国军队越来越多，也知道必须速战速决，在更多的宋军到来之前打败眼前这支军队。他也下令让全军一起上阵，宋军人多，他无法全面包抄，所以完颜宗翰决定发动正面强攻，让宋军知道金国铁骑的真正威力。这一战是不可能全歼宋军的，但至少要打垮宋兵的军心，以此来震慑赵构这个胆小鬼，强迫他议和，争取时间，等完颜宗望的军队到来，那时再撕毁和约不迟，强者用不着跟弱者谈和平，只需征服既可。

赵构和完颜宗翰虽然都打着议和的算盘，但都想在一战之后再定，以此为自己争得更大的利益。



金宋两军都是全军上阵，以快打快，宋兵仗着人多，金军凭着兵强。宗泽首先发动冲锋，用小股宋国骑兵作试探性攻击，一接战便即败退，把金军引来。完颜宗翰可不是莫启哲，他深深瞧不起宋军，认为宋军从赵构到伙夫都是废物，所以他是见败必追的。宋军平常败习惯了，他也追习惯了，何况这次本就是要给宋军一次雷霆万钧的攻击，宋骑一逃，金军随即发动冲锋，在后面紧追不放，先头部队一下子就攻入了宋军本阵。

宋军列的是口字阵，前面那一阵人数少，后面那阵人却极多，军阵列得极厚。金军一到，前方的宋军立即散开将金兵放入阵中。金兵虽然攻入宋军本阵，却无法成功地冲破宋军后方厚实的军阵，进攻稍挫，宋军并未趁机合围歼敌，他们仗着人多，拼着阵亡人数的加剧，硬是裹着这些进入口袋的金兵，一起向金军本阵发起反攻，金宋两军混杂，为的是防止金军放炮。全军疾速奔袭，同样是一下子就冲到了金军本阵跟前。完颜宗翰并没有炮兵部队的，宗泽这么做纯粹多余，放金兵入阵却不歼灭，倒让宋兵死了不少，要是直接全军冲锋，说不定战果更大。可即使这样也把金军冲了个够呛，金军虽然兵强，可他们毕竟比宋军少了二十多万呢，冷兵器战争中人海战术可是很有优势的。

完颜宗翰见宋兵几十万人像发了疯似的一起冲了上来，吓了一跳，这帮宋兵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勇敢，前几日只是一味地逃跑，现在倒退起能来了，难道宋军换了主将？在南宋腹地他可不想闹个全军覆灭，他只想争取时间等援军而已，没震慑成宋军，倒被宋军把他给震慑了一下。见无法达到预期效果，完颜宗翰当机立断，下令撤退，金军全是骑兵，进攻如潮，逃跑如风，抛下辎重拍马一走，宋军硬是没追上。

宗泽在清点战利品时，发现完颜宗翰的军队别说大炮就连火药箭这种装备都没有，他不是深藏不露，想给宋军来一个出奇制胜，而是他压根就没有这些武器。宗泽又犯了一个判断失误，但好在他终于弄明白了莫启哲的“真正实力”。现在宗泽已经清楚地认识到了火器的重要性，同样是领兵的大将，天下只有莫启哲一人能“成功地并完美地”使用了火器，这说明他不但是个优秀的兵法家，更是一个出类拔萃的军事改革家，火器的大量使用必会改变今后战争的方式。

宗泽对莫启哲更佩服了，他甚至生出了“既生瑜，何生亮”的感觉，不过幸亏他年纪大了，吐血太伤身体，所以他也就没舍得吐。宗泽已下定了决心，要向这位敌国将领好好学习学习，加强宋军的实力。要是莫启哲知道了这点，

